

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责

汉中市社会福利院位于汉中市经济开发区北区，是全市唯一一所国办综合性社会福利机构，隶属于市民政局管理。主要承担全市城镇“三无”对象、孤残儿童、弃婴和精神病患者的收养、管护、医疗和康复等任务。

(二) 内设机构

院下设办公室、财务科、后勤事务科、保卫科、儿童福利所、附属民康医院、老年福利所七个科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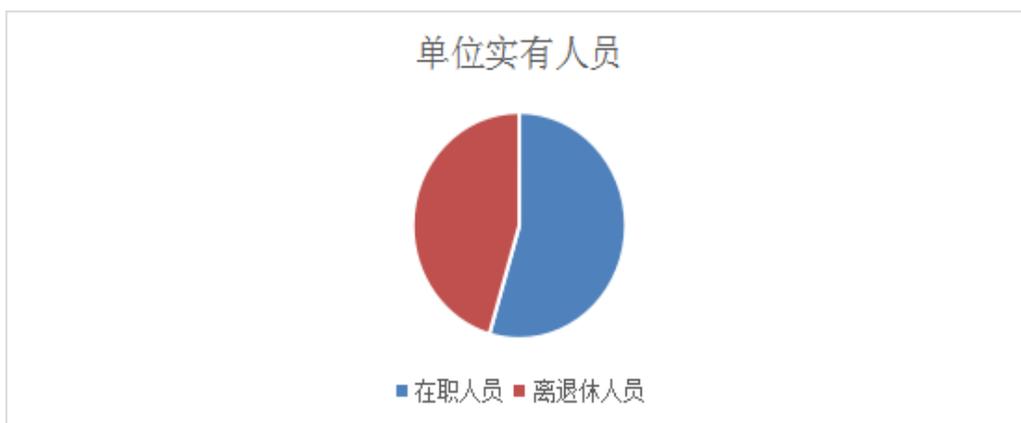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序号	单位名称
1	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单位事业编制 56 人，实有事业人员 5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45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否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026.13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2.56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237.62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17.80
		9. 卫生健康支出	24.30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19.79
本年收入合计	7,326.31	本年支出合计	7,566.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442.73	年末结转和结余	202.15
收入总计	7,769.04	支出总计	7,769.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 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 收费			
合计		7,326.31	7,088.69		237.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5.00						
20113	商贸事务	5.00	5.00						
2011308	招商引资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6,996.83	6,996.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58.86	58.8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74	3.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12	55.12						
20810	社会福利	3,703.97	3,703.97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703.97	3,703.9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3,234.00	3,234.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3,234.00	3,23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30	24.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30	24.3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30	24.30						
229	其他支出	300.18	62.56		237.62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 支出	62.56	62.56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 票公益金支出	62.56	62.56						
22999	其他支出	237.62			237.62				
2299999	其他支出	237.62			237.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 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科目名称						
合计		7,566.89	659.77	6,097.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5.00			
20113	商贸事务	5.00		5.00			
2011308	招商引资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17.79	604.97	6,712.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58	62.5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78	3.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58.80	58.80				
20810	社会福利	3,845.81	542.39	3,303.43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810.73	537.99	3,272.75			
208100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35.08	4.40	30.6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3,409.40		3,409.4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3,409.40		3,409.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30	24.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30	24.3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30	24.30				
229	其他支出	219.78	30.50	189.29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22.35	11.50	110.8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 益金支出	122.35	11.50	110.85			
22999	其他支出	97.43	19.00	78.44			
2299999	其他支出	97.43	19.00	78.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026.13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5.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2.56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17.80	7,317.80		
		9. 卫生健康支出	24.30	24.30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122.35		122.35	
本年收入合计	7,088.69	本年支出合计	7,469.46	7,347.10	122.35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 转和结余	380.76	年末财政拨款结 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320.97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59.79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7,469.46	支出总计	7,469.46	7,347.10	122.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28		0.10	2.18		2.18		
决算数	2.28		0.10	2.18		2.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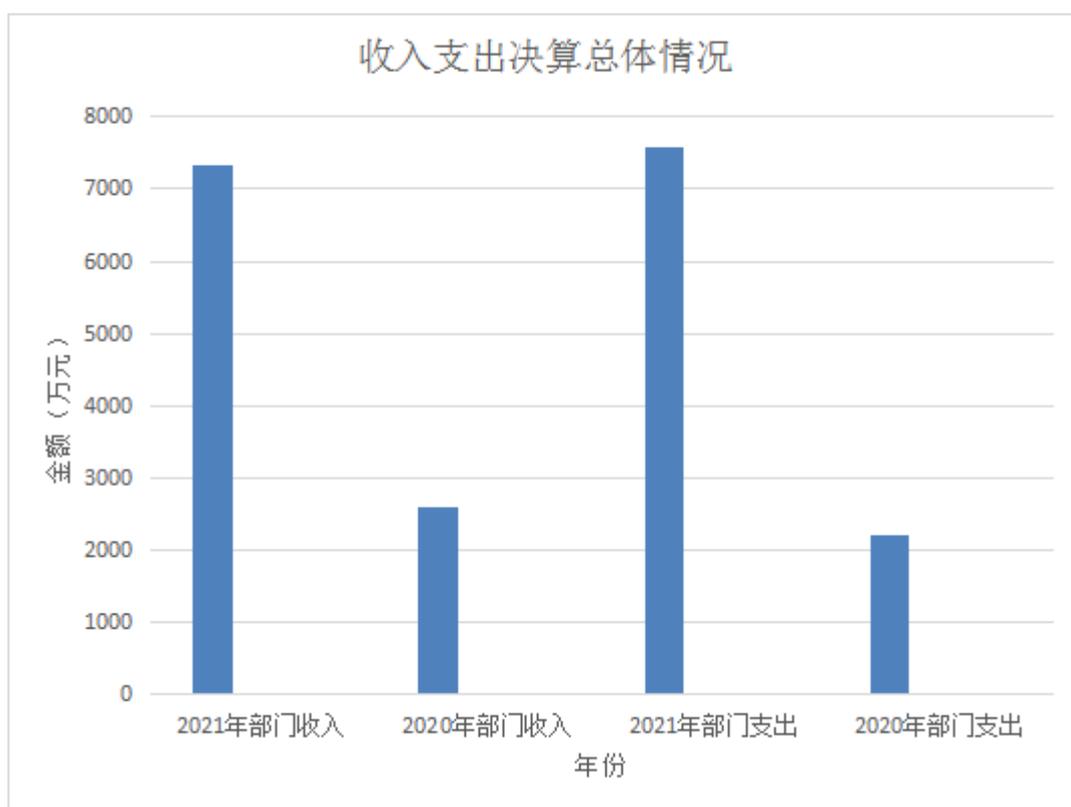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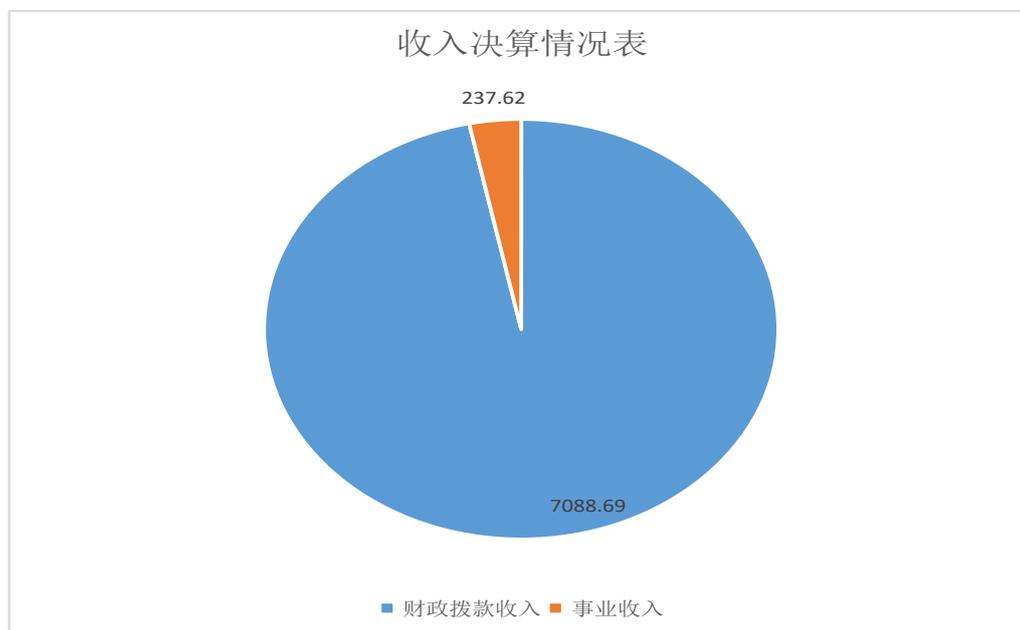
2021 年本部门收入 7326.31 万元，较上年增加 4735.67 万元，增长 182.8%，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增加，整体搬迁基建项目拨款增加 6000 万元。

2021 年本部门支出 7566.89 万元，较上年增加 5351.37 万元，增长 241.54%，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主要用于整体搬迁基建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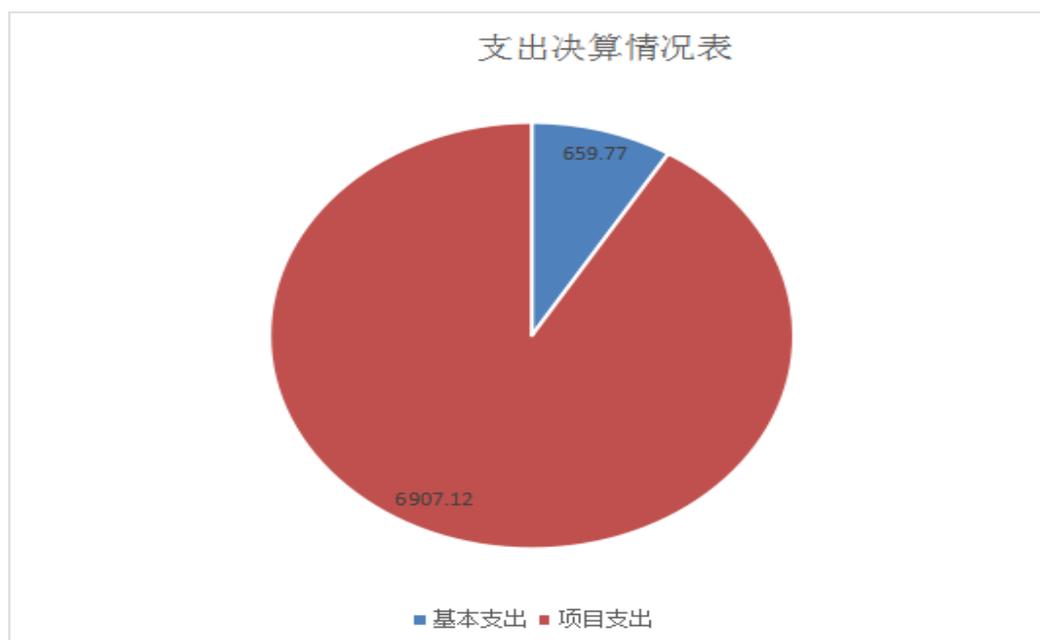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7326.3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088.69 万元，占 97%；事业收入 237.62 万元，占 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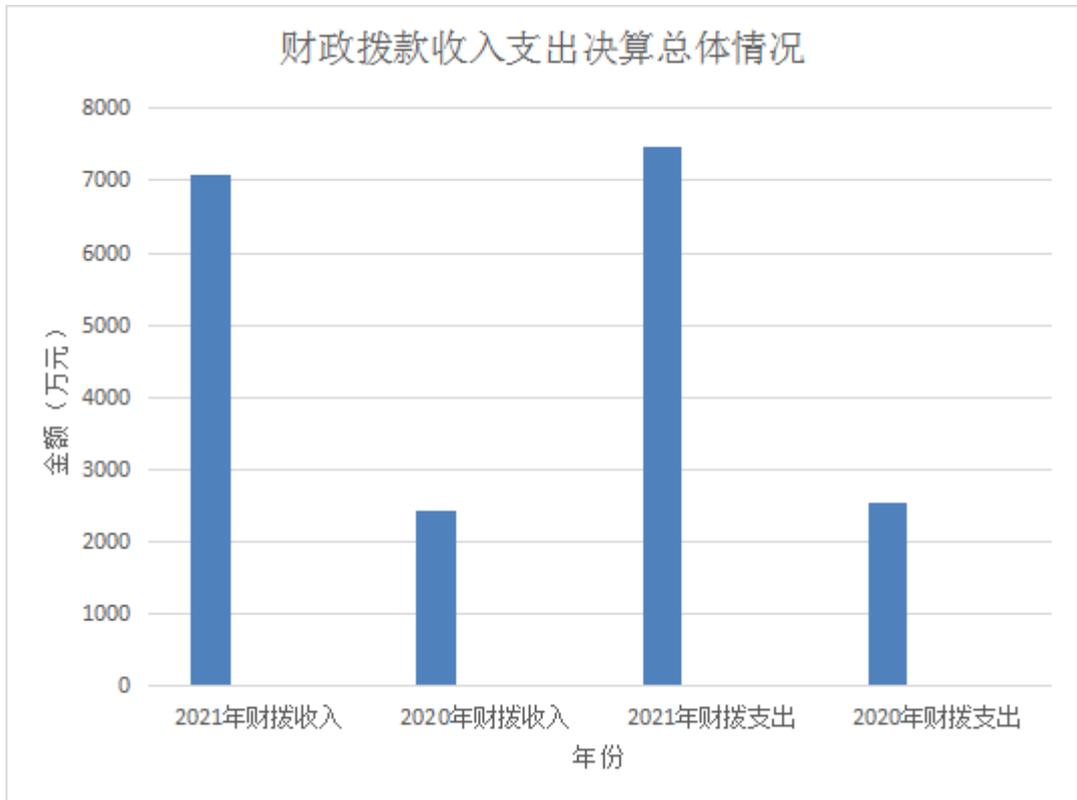
本年度支出合计 7566.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59.77 万元，占 8.7%；项目支出 6907.12 万元，占 9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7088.69万元，较上年增加4653.87万元，增长191.14%，主要原因是：整体搬迁项目资金拨款增加6000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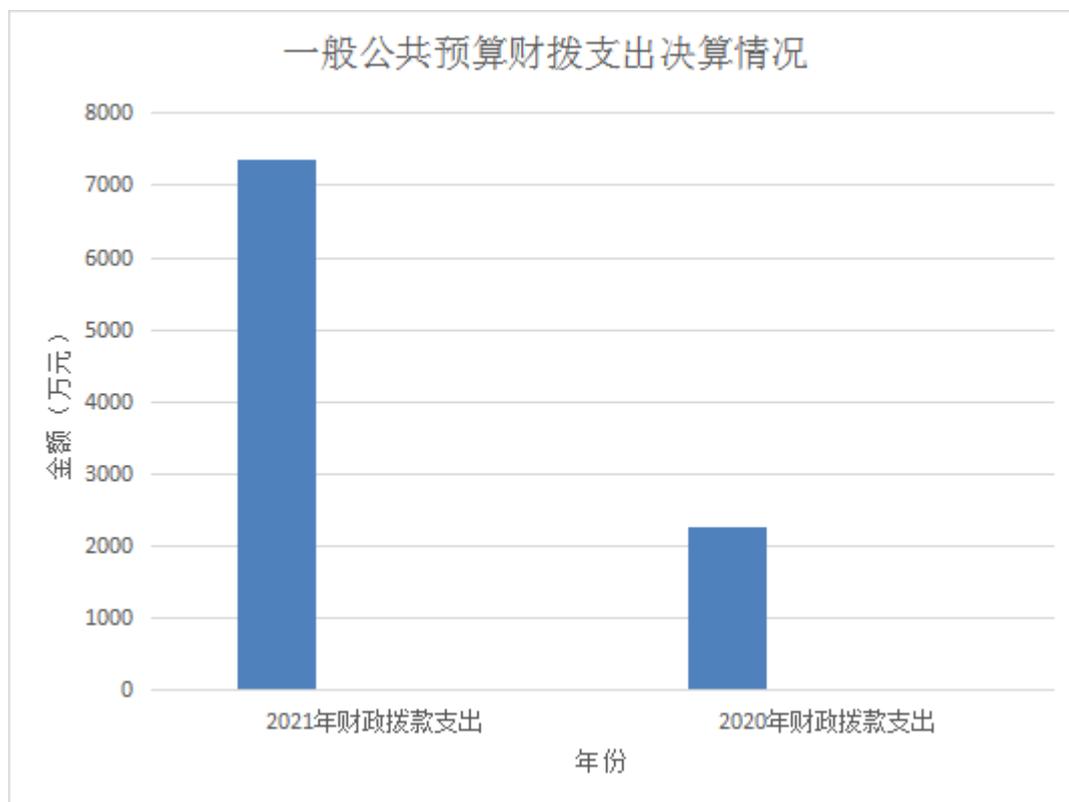
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7469.46万元，较上年增加4935.47万元，增长194.77%，主要原因是：整体搬迁项目支出资金6000万。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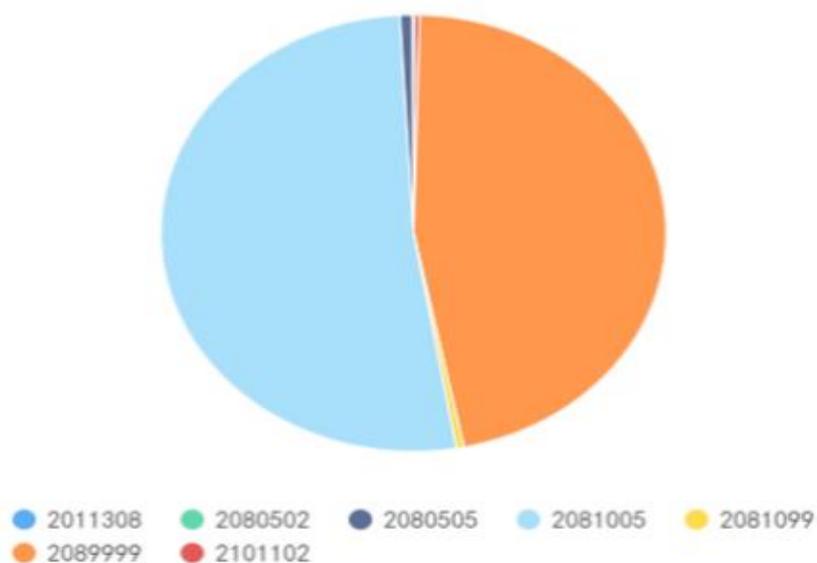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7026.13万元，支出决算7347.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4.57%，预算执行超100%，主要是2021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占本年支出合计7566.89万元的97.1%。与上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支出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088.01 万元,增长 225.22%,主要原因是:整体搬迁项目支出资金 6000 万。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政府功能分类科目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

预算 5 万元，支出决算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预算 3.78 万元，支出决算 3.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 58.8 万元，支出决算 5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

预算 3810.73 万元，支出决算 3810.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75%。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

预算 35.08 万元，支出决算 35.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预算 3409.4 万元，支出决算 340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预算 24.3 万元，支出决算 2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29.2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606.2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2.9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28 万元，支出决算 2.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2.18 万元，支出决算 2.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1 万元，支出决算 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 万元。主要是接受上级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 个，来宾 1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59.79 万元，收入决算 62.56 万元，支出决算 122.3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

本年支出决算 122.35 万元，主要用于聘用人员薪酬待遇、孤儿高等教育补助、脑瘫儿童康复训练补助、明天计划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2.98 万元，支出决算 22.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支出决算比上年 47.85 万元减少 24.87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厉行节约的要求，市财政压减公用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276.6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100.7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83.0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92.8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76.6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严格按照财政要求，完善资金管理工作机制；建立了良好的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市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9 个，涉及预算资金 6907.12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

价情况来看，我单位 2021 年度重点工作为福利院整体迁建项目建设，在资金的保障下有效推进了项目进度，及时完成项目审批手续，使项目进入了实质性的阶段，为后期持续性建设奠定了基础。

组织对脑瘫康复训练资金、聘用人员薪酬待遇、院民生活费、院民取暖补助、儿童护理教育经费等 9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6907.1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脑瘫康复训练资金主要用于购置脑瘫康复设备、康复人员专业培训进修等支出，完善了康复训练器材、强化了脑瘫康复人员专业素养，使得脑瘫儿童得到更加专业全面的康复；聘用人员薪酬待遇主要用于发放聘用员工工资及社会保险支出，做到了及时足额发放，保障了福利机构人员稳定性，确保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院民生活费主要用于特困人员及孤儿生活、基本医疗等费用支出，保障了服务对象的基本需求；孤儿高等教育助学补助主要用于孤儿大学生就学期间生活费及学费开支，满足大学生求学需求；明天计划项目主要用于残疾儿童手术康复费用，满足儿童就医需求。院民取暖补贴主要用于服务对象冬季取暖需求，提高服务对象生活质量；福利院整体搬迁项目主要用于改善社会服务基础设施条件，推进设施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增强兜底保障功能、提升社会服务水平；重大前期项目资金主要是用于迁建项目前期开展工作经费补助；儿童护理教育经费主要用于儿童日常

护理教育以及工作经费支出，确保孤儿日常需求。

多年来的不懈努力，福利院已发展成为集养育、医疗、康复、护理、养老服务为一体的多功能园林式福利机构，发挥了引领、示范和指导作用，保障了社会中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为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作出了贡献。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脑瘫康复训练资金、聘用人员薪酬待遇、院民生活费、院民取暖补助、儿童护理教育经费等 9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院民生活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院民生活费主要用于特困人员及孤儿生活、基本医疗等费用支出，保障了服务对象的基本需求。全年预算数 463.95 万元，执行数 463.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已完成，目前未发现问题。

2. 儿童护理教育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儿童护理教育经费主要用于儿童日常护理教育以及工作经费支出，确保孤儿日常需求。全年预算数 5.7 万元，执行数 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已完成，目前未发现问题。

3. 聘用人员薪酬待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聘用人员薪酬待遇主要用于发放聘用员工工资及社会保险支出，做到了及时足额发放，保障了福利机构人员稳定性，确保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全年预算数 370.58 万元，执行数 370.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已完成，目前我单位聘用人员薪酬待遇拨付不及时，导致工作开展有难度。下一步改进

措施：希望财政资金能够及时拨付，我院严格按照资金专款专用制度，保障资金及时发放到位，确保日常工作顺利开展。

4. 院民取暖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院民取暖补贴主要用于服务对象冬季取暖需求，提高服务对象生活质量。全年预算数 11.6 万元，执行数 1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已完成，目前未发现问题。

5. 孤儿高等教育助学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孤儿高等教育助学补助主要用于孤儿大学生就学期间生活费及学费开支，满足大学生求学需求。全年预算数 3.06 万元，执行数 3.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已完成，目前未发现问题。

6. 脑瘫康复训练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脑瘫康复训练资金主要用于购置脑瘫康复设备、康复人员专业培训进修等支出，使得脑瘫儿童得到更加专业全面的康复。全年预算数 47.5 万元，执行数 46.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54%。项目绩效目标已完成，目前未发现问题。

7. 明天计划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主要用于残疾儿童手术康复费用，满足儿童就医需求。全年预算数 0.9 万元，执行数 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已完成，目前未发现问题。

8. 福利院整体搬迁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主要用于改善社会服务基础设施条件，推进设施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增强兜底保障功能、提升社会服务水平。全年预算数 6000 万元，执行数 6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已完成，

目前未发现问题。

9. 重大前期项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主要是用于迁建项目前期开展工作经费补助；全年预算数 5 万元，执行数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已完成，目前未发现问题。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院民生活费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463.95	463.95	100%
		其中: 市级财政资金		463.95	463.9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特困人员基本生活及医疗费用支出。			特困人员基本生活及医疗全部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人员基本生活及医疗保障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下达使用符合相关制度要求	100%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困人员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福利机构供养对象对社会福利机构的满意度	≥80%	10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儿童护理教育补助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5.7	5.7	100%		
		其中: 市级财政资金	5.7	5.7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孤儿日常护理教育经费支出, 确保福利机构正常运行。			孤残儿童护理教育计划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护理教育有效保障		100%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下达使用符合相关制度要求		100%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公办福利机构正常运行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福利机构供养对象对社会福利机构的满意度		≥80%	10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聘用人员薪酬待遇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70.58	370.58	100%		
		其中: 市级财政资金	292.14	292.14	100%		
		其他资金	78.44	78.44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公办社会福利机构聘用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按标准下达聘用人员薪酬,保障聘用人员待遇、确保福利机构正常运转。			聘用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薪酬待遇有效保障		100%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下达使用符合相关制度要求		100%	100%	
		时效指标	足额及时拨付资金		100%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公办福利机构正常运转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福利机构聘用人员满意度		≥80%	10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院民取暖补贴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1.6	11.6	100%	
		其中: 市级财政资金	11.6	11.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特困人员冬季取暖费用支出, 确保机构正常运转。			特困人员冬季取暖有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人员冬季取暖保障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下达使用符合相关制度要求	100%	100%	
		时效指标	足额及时拨付, 确保服务对象温暖过冬	100%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办公机构正常运转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福利机构供养对象对社会福利机构的满意度	≥80%	100%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孤儿高等教育助学补助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06	3.06	100%
		其中: 市级财政资金		3.06	3.0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孤儿就学期间费用支出, 顺利完成学业。			保障了全部孤儿就学期间费用支出, 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院内2名大学生, 应保尽保	100%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下达使用符合相关制度要求	100%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大学生学习费用得到有效保障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福利机构高等教育学生满意度	≥80%	100%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脑瘫儿童康复训练补助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47.5	46.33	97.54%		
		其中: 市级财政资金	47.5	46.33	97.54%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脑瘫儿童康复训练费用支出, 提高残疾儿童生活质量。			保障了脑瘫儿童康复训练费用支出, 提高了残疾儿童生活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构内脑瘫儿童, 应保尽保		100%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下达使用符合相关制度要求		100%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儿童医疗及康复费用得到有效保障, 提高社会认可度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福利机构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100%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残疾孤儿手术康复“明天计划”项目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0.9	0.9	100%	
		其中: 市级财政资金		0.9	0.9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残疾孤儿能够得到及时救助, 改善身体状况, 提高生活质量。			保障残疾孤儿能够得到及时救助, 改善身体状况, 提高生活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构内残疾孤儿, 应保尽保		100%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下达使用符合相关制度要求		100%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孤儿医疗康复费用得到有效保障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福利机构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100%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福利院整体搬迁基建项目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6000	6000	100%
		其中: 市级财政资金		6000	600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改善社会服务基础设施条件, 推动设施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增强兜底保障功能, 提升社会服务水平。			整体搬迁建设正在按进度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按时完工率	≥95%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下达使用符合相关制度要求	100%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托育服务基础设施条件	不断改善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福利机构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100%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重大前期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5	5	100%	
		其中: 市级财政资金	5	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重大项目顺利实施前期开展工作经费			保障重大项目顺利实施前期开展工作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前期工作顺利开展	100%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下达使用符合相关制度要求	100%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认可度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构内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10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5，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7769.04 万元，执行数 7566.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4%。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严格按照资金预算要求编制预算，无预算不支出，节省开支，及时关注资金使用进度，按计划、按进度支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目前我单位聘用人员薪酬待遇拨付不及时，导致工作开展有难度。下一步改进措施：希望财政资金能够及时拨付，我院严格按照资金专款专用制度，保障资金及时发放到位，确保日常工作顺利开展。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自评得分：95

（一）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主要承担全市城镇“三无”对象、孤残儿童、弃婴和精神病患者的收养、管护、医疗和康复等任务。							
（二）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主要开支情况为：基本支出659.77万元、项目支出6907.12万元，合计支出7566.89万元。履职专项主要包括：城镇“三无”对象、孤残儿童、弃婴和精神病患者的收养							
（三）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城镇“三无”对象、孤残儿童、弃婴和精神病患者的收养、管护、医疗和康复等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7088.69/7089.86)*100\%$			9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调整、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7088.69/7088.69)*100\%$			5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3		
		预算编制准确率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2.28/2.28)*10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3	未及时处理报废资产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40		
		项目效益（20分）	20						20		

备注：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